证券代码：688239 证券简称：航宇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4

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 年 5 月 8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39
普通股股东人数	23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61,023,007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61,023,00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2.759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2.759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1、表决方式：会议采取现场及网络方式投票表决，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召集及主持情况：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张华先生主持。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均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1,023,00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1,023,00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1,020,107	99.9952	0	0.0000	2,900	0.0048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1,020,107	99.9952	0	0.0000	2,900	0.0048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1,020,107	99.9952	0	0.0000	2,900	0.0048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1,020,107	99.9952	0	0.0000	2,900	0.0048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续聘 2023 年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1,014,307	99.9857	5,800	0.0095	2,900	0.0048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1,020,107	99.9952	0	0.0000	2,900	0.0048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1,020,107	99.9952	0	0.0000	2,900	0.0048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1,020,107	99.9952	0	0.0000	2,900	0.0048

11、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1,008,970	99.9769	14,037	0.0231	0	0.0000

1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 2023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0,984,514	99.9369	38,493	0.0631	0	0.0000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股东分段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32,512,35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15,023,11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13,484,641	99.9784	0	0.0000	2,900	0.0216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417,258	99.3097	0	0.0000	2,900	0.6903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13,067,38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0,733,243	99.9860	0	0.0000	2,900	0.0140
11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20,722,106	99.9323	14,037	0.0677	0	0.0000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公司在审议《2022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同时，听取了公司独立董事的年度述职报告。

2、本次涉及特别表决的议案有：议案 6、议案 11、议案 12；前述 3 个议案均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泰和泰（贵阳）律师事务所

律师：孔禹璎、曾鑫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9 日

证券代码：688239 证券简称：航宇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5

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情况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发行承销总结相关文件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通过，公司将尽快办理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登记托管手续。

本次发行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

特此公告。

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9 日

证券代码：688239 证券简称：航宇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6

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到位的基本情况

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26 号）。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 4 月 28 日出具的《验证报告》（大信验字[2023]第 32-00002 号），截至 2023 年 4 月 26 日止，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已收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认购者认购资金合计人民币 149,999,996.00 元。

2023 年 4 月 26 日，中信证券将扣除保荐机构承销及保荐费后的上述认购款项的剩余款项划转至公司指定账户中。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 4 月 28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23]第 32-00003 号），截至 2023 年 4 月 26 日止，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468,208 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43.2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49,999,996.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3,511,601.19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46,488,394.81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3,468,208.00 元，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143,020,186.81 元。

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23]第 32-00003 号的验资报告。

公司已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存放募集资金的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与管理。

二、本次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情况

公司已在《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中披露，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全部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 25 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中信证券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协议”），该专户仅用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所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开户主体	募投项目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补充流动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支行	8111001011900897875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签约银行、中信证券就本次发行募投项目分别设立了专户并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主要条款如下：

甲方：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以下简称“乙方”）

丙方：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以下简称“丙方”）

1、甲方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 8111001011900897875。截止 2023 年 5 月 8 日，专户余额为 146,999,996.08 元。该专户仅用于甲方补充流动资金等募集资金投向项目的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

2、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丙方承诺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甲方募集资金管理事项履行职责，进行持续督导工作。

丙方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和乙方应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丙方每半年度对甲方现场调查时应同时检查专户存储情况。

3、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李良、魏宏敏可以在乙方营业时间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4、乙方按月（每月 5 日前）向甲方出具真实、准确、完整的专户对账单，并抄送给丙方。

5、乙方按照甲方资金划付申请进行划付时，应审核甲方的支付申请（或支付凭证）的要素是否齐全、印鉴是否与监管账户预留印鉴相符，募集资金用途是否与约定一致。

6、甲方 1 次或 12 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净额”）的 20%的，甲方及乙方应当在付款后 2 个工作日内及时以邮件或其他书面方式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7、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当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乙方，同时按本协议第 16 条的要求书面通知更换后保荐代表人的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8、乙方三次未及时向甲方和丙方出具对账单，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查询与调查专户情形的，甲方可以主动或在丙方的要求下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9、丙方发现甲方、乙方未按约定履行本协议的，应当在知悉有关事实后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书面报告。

10、本协议自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且丙方督导期结束后失效。

11、如果本协议任何一方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本协议项下的任何规定而给其他方造成损失，违约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并赔偿守约方因此而遭受的所有损失和费用。

12、本协议项下所产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协商解决。如果协商解决不成，争议各方应提交位于北京的北京仲裁委员会，并按其提交仲裁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最终裁决。仲裁应用中文进行。仲裁裁决为终局裁决，对各方均有约束力。

13、本协议一式六份，甲、乙、丙三方各持一份，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备一份，其余留甲方备用。

特此公告。

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1619 证券简称：嘉泽新能 公告编号：2023-036
债券代码：113039 债券简称：嘉泽转债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三级全资子公司全部股权暨为该交易的履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三届十七次董事会、三届十二次监事会及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三级全资子公司宁夏泽华新能源有限公司全部股权暨为该交易的履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9 日、2023 年 3 月 2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三级全资子公司全部股权并签署相关协议暨为该交易的履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三级全资子公司全部股权暨为该交易的履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近日，转让上述三级全资子公司宁夏泽华新能源有限公司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工作已完成。

特此公告。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九日

证券代码：601619 证券简称：嘉泽新能 公告编号：2023-037
债券代码：113039 债券简称：嘉泽转债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 年 5 月 8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宁夏银川市兴庆区绿地 21 城企业公园 D 区 68 号楼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83,799,74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2.198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陈波董事长主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公司董事、总经理赵继伟先生，董事、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杨宁先生，董事、副总经理郑小晨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常务副总经理韩晓东先生、副总经理巨新团先生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83,760,968	99.9950	38,680	0.0049	100	0.0001

2、议案名称：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83,761,068	99.9950	38,400	0.0048	280	0.0002

3、议案名称：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83,796,368	99.9995	3,280	0.0004	100	0.0001

4、议案名称：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83,796,368	99.9995	3,000	0.0003	380	0.0002

5、议案名称：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83,796,368	99.9995	3,280	0.0004	100	0.0001

6、议案名称：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83,796,368	99.9995	3,280	0.0004	100	0.0001

7、议案名称：关于将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83,796,468	99.9995	3,000	0.0003	280	0.0002

8、议案名称：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80,052,068	99.5218	3,747,300	0.4780	380	0.0002

9、议案名称：关于调整 2023 年度公司董事长对外投资和融资决策权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80,052,068	99.5218	3,747,680	0.4782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 2023 年度授信额度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83,760,968	99.9950	38,400	0.0048	380	0.0002

1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80,052,068	99.5218	3,747,580	0.4781	100	0.0001

12、议案名称：关于向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83,760,968	99.9950	38,400	0.0048	380	0.0002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8,763,900	99.5594	38,680	0.4394	100	0.0012
2	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8,764,000	99.5605	38,400	0.4362	280	0.0033
3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8,799,300	99.9616	3,280	0.0372	100	0.0012
4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8,799,300	99.9616	3,000	0.0340	380	0.0044
5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8,799,300	99.9616	3,280	0.0372	100	0.0012
6	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8,799,300	99.9616	3,280	0.0372	100	0.0012
7	关于将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8,799,400	99.9627	3,000	0.0340	280	0.0033
8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055,000	57.4256	3,747,300	42.5699	380	0.0045
9	关于调整 2023 年度公司董事长对外投资和融资决策权额度的议案	5,055,000	57.4256	3,747,680	42.5744	0	0.0000
1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 2023 年度授信额度计划的议案	8,763,900	99.5594	38,400	0.4362	380	0.0044
11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5,055,000	57.4256	3,747,580	42.5731	100	0.0013
12	关于向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8,763,900	99.5594	38,400	0.4362	380	0.0044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第 4 项、第 11 项议案均为特别决议议案，前述议案均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的 2/3 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袁燕、杨曦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 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9 日

证券代码：688120 证券简称：华海清科 公告编号：2023-029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四川省国资委备案同意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近日，公司收到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四川省国资委”）向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能投”）出具的《关于对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备案有关事项的通知》（川国资考核〔2023〕12 号），四川省国资委原则同意四川能投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意见并予备案。

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工作，严格按照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5 月 9 日

证券代码：688120 证券简称：华海清科 公告编号：2023-030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5 月 24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3 年 5 月 24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天津市津南区咸水沽镇聚兴道 11 号 2 号楼 2102 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5 月 24 日

至 2023 年 5 月 24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由独立董事李全先生作为征集人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对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的股权激励相关议案的投票权。本次股东大会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详情请查阅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1、议案 2、议案 3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 和议案 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1、议案 2、议案 3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清津厚德（天津）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清津立德（天津）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清津立言（天津）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120	华海清科	2023/5/17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3:00-16:30

（二）登记地点：天津市津南区咸水沽镇聚兴道 11 号公司资本证券部

（三）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合伙企业股东应由执行事务合伙人或者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委派代表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委派代表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合伙企业股东单位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4、股东可按以上要求以信函、电子邮件、现场的方式进行登记，信函到达邮戳和电子邮件到达日应不迟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 16:30，信函、电子邮件中需注明股东联系人、联系电话及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通过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天津市津南区咸水沽镇聚兴道 11 号

联系电话：022-59781962

传真号码：022-59781796

电子邮件：ir@hwatsing.com

联系人：王旭

特此公告。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9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3 年 5 月 24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120 证券简称：华海清科 公告编号：2023-031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征集投票权的起止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至 2023 年 5 月 19 日

● 征集人对所有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同意

● 征集人未持有公司股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并按照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李全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 2023 年 5 月 24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一、征集人的基本情况、对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及理由

（一）征集人的基本情况

1、本次征集投票权的征集人为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全先生，其基本情况如下：

李全，男，1976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南开大学西方经济学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2004 年 7 月至 2006 年 8 月任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博士后；2006 年 8 月至 2017 年 7 月历任财政部中国财政科